

项目编号：20105-2024-EO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监督审核)



组织名称：重庆格纳迪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审核组长（签字）	胡帅 
：	
审核组员（签字）	冉景洲、杨岚 
：	
报告日期：	2026年03月17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09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ISC) 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露。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胡帅

组员：冉景洲、杨岚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胡帅	组长	E: 审核员 O: 审核员	2024-N1EMS-1341707 2024-N1OHSMS-1341707	E: 29. 12. 00 O: 29. 12. 00
B	冉景洲	组员	E: 审核员 O: 审核员	2023-N1EMS-2267598 2024-N1OHSMS-2267598	E: 19. 05. 01, 29. 12. 00 O: 19. 05. 01, 29. 12. 00
C	杨岚	组员	E: 审核员 O: 审核员	2024-N1EMS-1300877 2024-N1OHSMS-1300877	E: 19. 05. 01, 29. 12. 00 O: 19. 05. 01, 29. 12. 00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何贝宁、冯敏、苏醒等	向导	受审核方
2	无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进行第2次监督审核 证书暂停后恢复 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 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GB/T45001-2020 / ISO45001: 2018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 结合审核 联合审核 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劳动防护用品监督管理规定》《重庆市消



防条例》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进出口商品数量重量检验鉴定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货物进出口管理条例、岩土工程仪器基本参数及通用技术条件GB/T 15406-2007、石油产品倾点测定法GB/T3535、石油产品浊点测定法GB/T6986、《工伤保险条例》、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等标准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合同、技术协议等。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6年03月17日上午至2026年03月17日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5年03月11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E:工程质量检测设备的生产、国内销售及出口，机电设备、实验仪器、教学仪器、测绘仪器的国内销售及出口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S:工程质量检测设备的生产、国内销售及出口，机电设备、实验仪器、教学仪器、测绘仪器的国内销售及出口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玉峰山镇金丰路 168 号 4 幢

办公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玉峰山镇金丰路 168 号 4 幢

经营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玉峰山镇金丰路 168 号 4 幢

多场所地址：无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暂停原因：未按期实施监督审核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证书及标识使用情况：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证书暂停期间，管理体系运行正常，体系认证范围无变更。企业在证书暂停期间，未使用证书进行招投标的活动，未进行相关广告宣传。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暂停原因已消除，认证资格的恢复符合相关的认证要求。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



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0）项，涉及部门/条款：综合部 E08.2 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6 年 03 月 22 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7 年 03 月 03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环境因素和危险源的识别与更新、环境安全运行控制情况、内审及管理评审的深入、人员能力意识的培训、法律法规的识别、合规性评价、应急准备与响应。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受审核方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在运行过程中管理层及部门领导比较重视，管理水平有所提高，各部门职责明确，现场办公环境较好，法律法规遵守情况良好，无质量、环境及安全事故。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受审核方在管理体系文件化、职责分配、运行控制等方面均有较为明确的规范和操作流程，体现了管理体系的基础稳固性。管理层对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的重视程度较高，各部门之间协作较为顺畅，为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提供了有力保障。

2) 风险提示：

随着环保法律法规日趋严苛，企业可能因未能及时掌握和遵循新规而面临处罚风险。过大的工作压力与不合理的任务安排，或许会导致员工产生心理问题等。持续加班、工作负担过重可能对员工的心理健康造成影响。本次审核针对灭火器配置不足开具 1 项不符合。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最高管理者制定了公司管理目标。管理目标在《管理手册》中进行了规定并已形成了文件。

公司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总目标：考核时段：2025 年 3 月-2026 年 2 月

环境、安全目标	统计方法	频次	完成情况
固体废弃物 100%分类收集，统一处理；	定期对固废存放情况进行统计	月	100%
火灾事故为 0	事故统计	月	0



意外伤害事故发生为 0

事故统计

月

0

查见2025年3月-2026年2月《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分解考核统计表》目标可测量，均有达到目标任务，与公司管理方针一致。由综合部按公司管理目标考核要求统计考核公司管理目标完成情况，与公司管理方针一致。各职能部门对目标进行了分解和考核，通过发微信，口头交流等方式进行传递。提供目标、指标环境管理方案和职业健康安全目标、指标管理方案、有重要环境因素、不可接受风险、目标、指标、针对每项指标分别制定了多项管理措施、执行部门、需要资金、完成期限等。查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指标管理方案，公司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和管理方案均已经落实。基本符合要求。

经与总经理沟通了解到，气候的变化对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暂未产生直接显著影响，主要是生产过程中未涉及对气候敏感的原材料存储或生产工艺。2026年3月17日9:30 - 10:30 与最高管理者张艳总经理面谈战略与方针、目标与绩效、如何为体系有效运行提供必要资源，并推动运行；如何参与和利用管理评审推动持续改进等内容。确认其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理解深刻，承诺明确，能够切实履行领导职责，为体系的有效运行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建立运行情况：提供了文件化的管理体系-管理手册、程序文件、管理制度、作业文件、记录清单，建立运行的管理体系基本顺畅、有效。符合要求。

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目标的建立、分解、考核：提供了文件化可分解的目标、指标，已分解到各部门，经查建立的管理目标符合标准要求，在方针的框架下展开，每月考核一次，提供 2025 年 3 月-2026 年 2 月考核结果，经查目标能完成。符合要求。

职责分配情况：提供的管理手册中的职能分配表及职责权限部分规定了职能部门及岗位，分配了职责权限。经查职能分配覆盖了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的职责。经现场沟通职责划分合理，可以支持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运行。

资源配置：提供主要设备台账、生产场地，经现场审核配备的生产及检测设备，办公设施，人员、场地等满足该企业工程质量检测设备的生产、国内销售及出口，机电设备、实验仪器、教学仪器、测绘仪器的国内销售需要，可以支持管理体系运行。符合要求。

环境因素、不可接受风险识别及评价：综合部、生产技术部、销售部等根据部门所涉及的环境因素、危险源进行识别，并评价出重要环境因素和不可接受风险，提供环境因素、危险源评价记录，目前环境因素、危险源评价基本完整，评价的重要环境因素为固体废弃物排放；1) 固废排放；2) 潜在火灾2项，打分法确定不可接受风险：1) 火灾；2) 意外伤害（触电、中暑、交通事故）2项，环境因素、危险源识别评价符合要求。查见环境、安全目标制订了管理方案。管理方案有时间期限、具体措施、责任人。目标指标管理方案基本适宜，能够完成。



现场查见，组织注册地及经营地变更：由原：重庆市经开区白鹤路工业园区科技中心及门房（办公楼1楼部分），变更为现：重庆市两江新区玉峰山镇金丰路168号4幢。负责人介绍，针对此次地址变更，公司已对新址的环境因素和危险源于2026年3月8日进行了重新辨识与评价，并相应更新了《危险源辨识评价表》及《环境因素识别评价表》等记录，确保新场所的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符合体系要求。新址办公区域配置有灭火器、消防栓等消防设施，设置了明显的安全警示标识，并对新址的电气线路进行了全面排查，未发现老化、破损等安全隐患。

运行控制：编制《污染物及废弃物排放管理程序》《废水、噪声污染防治控制程序》《运行控制程序》《绩效测量与监测控制程序》《消防安全管理程序》《应急准备与响应控制程序》等，针对各部门所负责的工作，分别对环境安全运行过程进行控制。

1、固废排放管理：公司编制了《废弃物管理制度》，规定了办公和生产过程固废处理的管理要求。查，办公环节的主要固废为：废纸、废办公用品、以及生活垃圾等。现采取集中收集，交由园区处理。在办公公共区域内垃圾桶标识明确。生产过程的固废有：一般固废主要包括线头、报废零件、废弃包装箱/袋、不合格品等，分类暂存。定期交由废品收购站回收处置。

2、废水排放管理：产品生产过程无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管网。

3、火灾预防：公司编制了火灾预防管理规定、应急管理规定。查看，生产技术部车间及办公室设置了消防栓、灭火器、火灾报警器等，设施状态良好。公司定期参加组织的消防培训和演练，生产技术部主要岗位均参与。抽查生产技术部灭火器点检表、消防栓点检表，每月对灭火器的压力、喷咀、瓶体、压把、保险销等进行检查，提供有2025年7月份至2026年3月份检查表。现场查看，生产技术部消防设施配置完整，完好。

4、废气排放：现场查看公司废气排放主要为锡焊操作，主要是连接线焊接，焊接量少。现场查看焊接作业时通风橱内作业，作业时有极少量焊接烟尘经通风系统收集后无组织外排。现场查看公司目前产量低，产品生产以客户定制为主，企业地处工业园内，周边无环境敏感单位，公司环境污染物排放影响小，暂未进行污染物排放检测，公司办理有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基本合理。

5、意外伤害（触电、中暑、交通事故）管理：进行预防触电知识教育，定期检查线路、灯具及开关插座状况，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现场无破损的电线、插座，无乱接电现象。询问现场办公人员，能规范用电，符合要求；高温天气注意防暑降温，发放清凉劳保用品，减少高温天气在外作业时间；业务外出或产品运输不危险驾驶、遵守交通规则，不租用或乘坐无资质车辆办事。

6、触电风险管理：现场查看，公司规定了安全供电的管理要求，所有电气设备定期进行维护，公司定期对线路、开关/插座等进行安全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进行处理。同时公司对产品组装、调试过程的用电安全管理进行了培训。现场查看，生产车间的电器设备、电缆、配电设施完好，设置规范，无不合规情况。

7、意外伤害管理：现场了解：公司制订了人员防护管理规定、应急管理规定。查，生产技术部员工定期参加操作规程的培训。要求操作人员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进行操作，不得擅自简化或更改操作流程。在生



产车间现场查看公司设有原材料及成品库房，原材料及成品分区存放。地面张贴有人行通道警示标识，无占道等安全隐患，上次不符合改进有效。

8、中暑预防：进行预防中暑知识教育，合理调整作息时间，避开高温时段外出，配备防暑降温设施、物品，发现有中暑征兆，立即采取措施。

9、交通事故的控制：公司要求外出人员严格遵守交通规则，严禁酒后驾车、疲劳驾驶。定期组织交通安全知识培训，提高员工的交通安全意识。销售部员工外出时，需提前规划合理路线，避开交通拥堵时段和危险路段。部门负责人会定期对员工外出交通安全情况进行检查和提醒，确保交通事故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10、库房管理：公司设置有库房一个，原料及成品库房面积共大约 200 平方米，用于存放采购的零部件及成品。库房内零部件和成品按要求有检验合格标签，注明产品名称、品种规格、数量、生产厂名、出厂日期等。库房搬运都采用推车、人工搬运进行，人员搬运时轻拿轻放，未有损产品质量的野蛮作业。询问库房保管人员，能够掌握固废分类处置措施。库房有防火、防静电标识，配置有干粉灭火器，在有效期内，消防通道畅通，询问库管人员，熟悉火灾应急措施，参与了火灾应急预案的演练。

11、职业危害管理：公司主要业务为工程质量检测设备的生产、国内销售及出口，机电设备、实验仪器、教学仪器、测绘仪器的国内销售及出口。产品生产及销售服务流程主要为的产品为来料验收、组装，检测、签订合同、采购、检验、交付等工序简单，无职业病危害因素，办公室及生产车间工作环境好，夏、冬季采用空调调节温度，产品组装基本上使用手动工具不存在机械伤害风险，公司对员工进行了预防性常规体检。

12、生命周期管理：生命周期管理：公司产品交付给客户或自有第三方检验所时附有产品使用说明书，对仪器安装、设备正常使用注意事项、安全操作进行了详细描述。告知客户需在仔细阅读使用说明书的基础上，正确安全的使用本设备。另外告知客户公司相应管理规定。明确了公司的方针、环境及安全目标和对产品使用、维护直至最终报废和处置过程中有可能产生哪些重大环境影响。并且考虑了产品生命周期，在产品采购、生产和减少能源、资源及废物排放。告知客户产品的材质性质，以及不合格或报废产品的处理方式，最大限度的减少环境污染和废物排放。于2026年1月4日出具具有相关方告知书，内容符合要求。

法律法规识别：对环境/安全适用的法律法规进行识别收集，提供了公司适用的法律法规及要求清单，主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劳动防护用品监督管理规定》《重庆市消防条例》等，并且于 2026 年 2 月 5 日进行合格性评价，提供合规性评价记录，基本符合要求。企业规模小，产量低，产品生产以客户定制为主，企业地处工业园内，周边无环境敏感单位。查见公司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号 915001086939239157001Z, 登记日期：2026 年 3 月 16 日，有效期至 2031 年 3 月 15 日。

绩效监视和测量：抽查环境、职业健康目标和管理方案完成情况，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和管理方案已经完成。抽查 2025 年 3 月-2026 年 2 月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分解考核情况，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已经完成。

程序文件规定公司每月由综合部组织人员对公司办公场所和项目场所的水电管理、消防安全管理、固体废物、安全管理相关方管理等进行检查，检查结论：合格、检查人：彭春梅。查见 2025 年 1 月至 2026 年 2



月份环境安全运行综合检查评定表。文件规定公司每月由综合部组织人员对公司办公场所灭火器材、电力线路、综合部空调的使用等进行检查。检查结果：符合要求、检查人：彭春梅。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规定缴纳了五险含医疗、工伤、养老等，遵守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提供有 2026 年 2 月社会保险参保证明。负责人介绍，因组织经营范围不涉及职业危害因素，故对公司员工进行的常规体检。提供有提供有罗超、谭浩、苏醒等员工近期的体检报告。

应急准备与响应：编制了《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程序》《消防事故应急预案》等文件，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综合部为应急准备与响应的主控部门。其他部门负责参与应急预案演练。每次演练前均对应急预案进行了培训。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进行了火灾事故的应急预案演练，现场能提供以上演练记录及演习总结报告。通过本次演习，公司全体员工锻炼了应急机能的能力；同时完善了公司环境安全管理制度，提高了公司安全防火和应急的实战技能。应急预案适宜，暂不修改。

查应急准备：查见综合部办公区域未按要求配置灭火器。不符合标准要求，已开具不符合。

2.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内部审核：按照策划的安排，内部审核一年度进行一次，2026 年 1 月 5 日进行了 2026 年的内部审核，查阅审核计划、审核记录、不符合项、内审报告等，符合计划安排，审核员没有审核自己的工作，审核覆盖了认证的范围和区域，查内审员能力，提供有《内审员培训记录》，内审员授权书。通过面谈，内审员对审核的基本概念、一般步骤、内部审核的基本要求和特点等理解不够，需在今后实践和培训过程中持续提升内审能力，已向负责人口头提出。期望其安排针对性的培训与指导，提升内审员专业水平。

对内部审核发现的 1 个不符合项进行了原因分析，采取了纠正和纠正措施，并验证了有效性，内审报告中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充分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内部审核基本有效。

管理评审：按照策划的安排，一年度进行一次，2026 年 1 月 19 日进行了 2026 年的管理评审，张艳总经理主持，管理者代表和各部门负责人参加。查阅管理评审计划、记录、管理评审输入、管理评审报告，按要求经审批。管理评审输入基本符合要求。

评审中提出的改进建议有 1 项：加强员工环境、安全意识培训，让员工更加深入地理解和掌握体系文件要求，提高员工在日常工作中执行安全、环境标准的自觉性。

查管理评审改进建议实施计划表，计划于 2026 年 1 月实施 GB/T24001-2016、GB/T45001-2020 标准培训学习；2026 年 2 月实施危险源和环境因素辩识、评价和控制程序、职业健康安全与环境目标、指标与管理方案控制程序等文件的培训学习。

查见管理评审改进建议培训记录，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1 月 23 日和 2026 年 2 月 10 日组织相关人员完成了对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内容和相关程序文件的培训学习，并对培训效果进行了有效性评价，改进有效。

经查阅记录和询问面谈，管理评审模式化和形式化，对企业的管理决策和利用信息、实际运行情况、推动体系运行深化没有起到很好的应有作用。但对管理体系的评价较为客观，提出的改进对促进体系的运行有帮助，管理评审尚可。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对原材料检验的不合格品视情况退货处理；产品交付、使用中发​​现的不符合，采取退货、调换等措施，保证产品正常使用。目前为止无不合格产品或服务交付客户使用的情况。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对交付的产品不合格或服务​​质量不符合采取了原因分析，制定纠正措施，并验证其措施的实施程度，目前纠正措施实施基本有效；管理方面的不符合经了解基本采取纠正及纠正措施，预防措施基本未采取。纠正措施管理工具的应用尚需加强。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建立了投诉反馈的接受渠道，目前为止没有顾客投诉情况发生。对顾客的反馈能及时接受并顺利反馈至相应部门采取必要措施。如产品或服务​​质量、交期、价格、售后服务等的要求及变更。

4) 企业实际情况与其预期质量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和改进机会

公司在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运行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各项管理目标基本达成，未发生重大环境事故和安全事故。但在内部审核员能力、管理评审的深度和预防措施的制定与实施方面仍存在提升空间。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 有变化: 组织注册地和经营地变更，由原地址: 重庆市经开区白鹤路工业园区科技中心及门房(办公楼1楼部分)，变更为现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玉峰山镇金丰路168号4幢

2) 组织机构: 无变化

3) 管理体系: 无变化

4) 资源配置: 有变化，组织人数由14人增加到20人。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 无变化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 无变化

7) 外部环境: 无变化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 无变化

9) 联系方式: 无变化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上次不符合为生产技术部08.1.2.a)条款，经本次审核验证均整改且无类似不符合情况出现。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现场查见认证证书及标识使用情况，符合要求。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无变化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重庆格纳迪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 | | | | |
|-------------|--|--|------------------------------|
| 审核准则的要求 |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
| 适用要求 |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
|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
|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
| 审核目的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到 |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
| 体系运行 |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

推荐意见：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胡帅、冉景洲、杨岚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予以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